高伟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 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高伟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五届监事会第六 次会议(以下简称"本次会议")通知于2024年8月16日以邮件方式 发出。本次会议于2024年8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 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名,实际参加监事3名。本次会议 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会 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孙颖主持。

本次会议经审议,通过以下议案:

一、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4 年半年度报告>全文和摘要的议 案》。

《<2024 年半年度报告>全文和摘要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 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, 半年度报告的 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, 所披露的 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。《2024年半年 度报告》全文和摘要于2024年8月27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 息披露网站。

表决结果:以3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审议通过。

二、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》。

鉴于孙颖女士因退休不再担任公司股东代表监事职务,公司监事 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,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,经 公司股东鹰潭市鹰高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提名,同意选举李妮女士为公

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(简历附后),任期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监事会届满之日。

孙颖女士不再担任公司监事导致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,在股东大会选举的监事就任前,原监事仍应当依照法律、行政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履行监事职务。

表决结果: 以3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审议通过。

上述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高伟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8月27日

附: 李妮简历

李妮女士,1984年出生,中国国籍,无境外永久居留权,大学本科学历。2017年加入高伟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,现任公司行政管理部经理。

截至今日,李妮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。李妮女士与其他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; 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; 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; 其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。